

证券代码：831150

证券简称：金越交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明南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480,89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王德忠，副总经理金峰霄、赵立波、王贵兴，董事会秘书刘迎军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将在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480,89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前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480,89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480,8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了快速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480,8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